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5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因工作调整，徐冠巨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辞职后仍然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周家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议，同意选举周家海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调整后战略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周家海先生、徐冠巨先生、吴建华先生、陈劲先生，委员会召集人为周家海先生。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

附件：周家海先生简历

周家海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1996年参加工作。曾就职于传化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传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无机硅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传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传化化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家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 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对上市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